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

崇阳县大市河综合治理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名称） 崇阳县大市河综合治理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监理服务 （标段名称）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YZX-202503SL-501001002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崇阳县大市河综合治理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名称）已由咸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湖北省崇阳县大市河综合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咸发改审批(2024)234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资金来源），招标人为崇阳县水利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尚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湖北省崇阳县境内。

建设规模：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和《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大市河沿途乡村保护区等级为IV等，防洪标准按10年一遇，堤防工程级别为5级，临时建筑物级别为5级。大市河汇入高堤河口段10年一遇设计流量为680.5m³/s，相应设计水位为58.01m。

其他：/。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大市河综合治理工程治理河长32.85km，其中白霓镇14.92km，路口镇17.93km。主要建设内容为堤岸左、右岸治理共37.15km，河道清淤6.60km施工监理。

标段划分：共划分2个标段。

计划监理与相关服务期/监理服务期：1080日历天，其中：/。

工程概算投资额/建筑安装工程费：9978.58万元。

2.3 其他：工程概算投资额：9978.58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9886.27

万元、其他 92.31 万元。___。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近 5 年承接过一项监理费不少于 100 万元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业绩，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水利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且被单位聘任为总监理工程师；在人员、资金、信誉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监理的能力。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___。

3.3 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招标人按下列原则选择中标人：

招标人按标段择优选择中标人。

投标人最多只允许中标 ___ 个标段。如果同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中均排序第一，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为：

按照标段顺序，投标人在前面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标段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按照标段最高投标限价从大到小的顺序，投标人在最高投标限价大的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标段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___ / ___。

3.4 其他要求：1.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2.由于招标公告编制系统固化，系统无法增加内容，将拟任总监理工程师资格条件修改为“须具有水利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同时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被单位聘任为总监理工程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注册登记，并办理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一注册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 2025 年 03 月 18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3 月 26 日 00 时 01 分 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一如何投标）。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4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系统”,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系统”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系统”)将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www.hbggzyfwpt.cn)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投标相关事宜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崇阳县水利局

地 址: 崇阳县崇阳大道 171 号

邮 编: _____

联 系 人: 代先生

电 话: 15207245789

传 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网 址: _____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尚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 60 号新城阳光国际广场(C 地块)F 栋 10 层 19 号

邮 编: _____

联 系 人: 洪泽南

电 话: 15527770413

传 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网 址: _____

2025 年 3 月 17 日

备注：“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拟参加某标段投标的，应按规定下载该标段的招标文件。投标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查看，该记录作为投标人是否下载该标段招标文件的依据。